证券代码:600435 证券简称:北方导航 公告编号:临2026-005号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五街2号公司商务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7,800,6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64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海涛先生现场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形式对本次股东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代行)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119,729	97.3310	1,092,000	2.2556	200,100	0.413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6,500,991	99.6648	1,092,400	0.2816	207,300	0.053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47,119,729	97.3310	1,092,000	2.2556	200,100	0.413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关于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表决股份数339,388,862股,其所持股份在上述一项议案的表决中未计入有效表决权数。

议案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文鑫、李晓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755 证券简称:汉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9,8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为满足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江苏汉凰科技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内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内资金已全部赎回且在此账户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资金账号	账户状态
1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402310100200343110	本次注销
2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01725336049505688*219	本次注销
3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8110501021502839243	本次注销
4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1701230000004995	本次注销
5	江苏汉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科技支行	10-342101040021639-10002	本次注销
6	江苏汉凰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10300181000116613	本次注销

特此公告。

江苏汉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万家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6年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万家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的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述境外主要市场2026年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结束后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1月19日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4月3日	耶稣受难日
5月25日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
7月3日	美国独立日
9月7日	美国劳动节
11月26日	美国感恩节
12月25日	圣诞节

注:1、上述涉及的非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重合的日期。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5日

永赢月月享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月月享3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月月享30天持有期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7006
基金管理人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雪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宇超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雪
任职日期	2026-01-14
证券从业年限	1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张雪女士,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硕士,16年证券相关从业经验。曾任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现任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7482 / 永赢智益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2-10-10 / - 007427 / 永赢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10-10 / - 007373 / 永赢卓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10-10 / - 008722 / 永赢欣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09-22 / - 005507 / 永赢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05-06 / - 010092 / 永赢华嘉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09-29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67 股票简称:好 当 家 公告编号:临2026-003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55,550,990股,占公司总股本1,460,994,304股的38.03%。

●本次好当家集团解除质押股份数量50,000,000股,质押股份数量50,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以及质押后,好当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62,541,4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5.26%,占公司总股本的24.81%。

一、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好当家集团关于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押股份	50,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2%
解质时间	2026年1月14日
持股数量	555,550,990股
持股比例	38.0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12,541,4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6.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39%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是	50,000,000	否	否	2026年1月13日	2029年1月12日	上海浦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9.00%	3.42%	生产经营
合计	/	50,000,000	/	/	/	/	/	9.00%	3.42%	/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好当家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	555,550,990	38.03%	312,541,400	362,541,400	65.26%	24.81%	0	0	0	0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二、好当家集团预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1、好当家集团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5,1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9.9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77%,对应融资余额为7,10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87,1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3.6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81%,对应融资余额为24,100万元。

2、好当家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到期后好当家集团以自有资金偿还,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好当家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好当家集团股票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好当家集团股票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股东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质押股份不会对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03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沃克公园8801栋8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7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9,955,7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8.06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滕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列席13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9,505,823	99.9711	381,432	0.0244	68,500	0.0045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3,577,755	99.5911	6,253,400	0.4008	124,600	0.0081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4,084,069	99.6045	384,400	0.3085	108,300	0.0870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9,452,555	99.9677	417,800	0.0267	85,400	0.005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7,259,769	73.0177	6,253,400	26.4551	124,600	0.5272
3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3,145,069	97.9156	384,400	1.6262	108,300	0.4582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3,134,569	97.8712	417,800	1.7675	85,400	0.36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炜、马正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6-001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2025年第21期收益凭证、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5284号收益凭证

●本次赎回总金额:人民币30,000万元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1月15日,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2025年11月7日,公司分别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2025年第21期收益凭证”,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购买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5284号收益凭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2026年1月13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到期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0万元,实际获得理财收益为人民币881,095.89元。本金及收益已汇还募集资金账户。

具体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专享定制款2025年第21期收益凭证	15,000	1.50%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1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	41.3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泰海通证券睿博系列尧睿25284号	15,000	1.70%	2025年11月7日	2026年1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	46.81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19,000	19,000	47.71	-
2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112.26	-
3	券商理财产品	4,500	4,500	40.17	-
4	券商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120.21	-
5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65.88	-
6	券商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74.10	-
7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6.81	-
8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1.30	-
合计		132,500	132,500	548.44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10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5.67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0,000	

注:表格中实际收益的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如有不同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下同)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56.00万股,发行价格16.1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9,538,4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28,896,686.7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15日全部到账,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113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2020年5月15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嘉定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宁夏路支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0年5月15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威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唐山威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严格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内容。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1.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4月24日,公司已按承诺将上述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须在2025年2月28日前归还。2025年1月13日,公司已按承诺将上述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49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须在2025年4月16日前归还。2025年4月14日,公司已按承诺将上述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3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须在2026年1月14日前归还。2026年1月13日,公司已按承诺将上述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5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须在2026年4月15日前归还。目前,前述临时补充流动的3.5亿元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尚未到期。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	36,461.35	33,351.02	19,467.58	13,883.44(注1)
2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46,424.63	41,738.65	863.84	40,874.8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943.81	12,800.00	8,062.53	不适用(注2)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合计		120,829.79	112,889.67	53,393.95	54,758.25(注3)

注1:2025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将该项目结项,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4,8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做好相关管理,该事项已于2025年12月29日通过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将该账户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4,800万元转至自有资金账户,此处余额统计中包含前述的4,800万元。

注2:2024年3月25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000.86万元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的1,147.40万元,共计5,148.26万元已转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项目后续支出将通过自有资金支付。

注3:该金额中未包含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利息收入。“合计”一栏尾差主要是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所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项账户的余额为3,379,349.81元。

四、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上述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意见,决策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于威奥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2月17日,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5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2025年6月18日至2025年12月17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共有6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上述6名核查对象均不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激励计划的进程及上述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承诺,对上述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审核,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其本人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不存在利用此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以上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1月14日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487.00万股,约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31,522.1432万股的1.54%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6年1月14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22.73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8名激励对象授予487.0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